

台灣金融研訓院第 31 屆初階授信人員專業能力測驗試題

科目：授信法規

*入場通知書編號：_____

注意：①本試卷正反兩頁共 50 題，每題 2 分，限用 2B 鉛筆在「答案卡」上作答。
②本試卷之試題皆為單選選擇題，請選出最適當答案，答錯不倒扣；未作答者，不予計分。
③答案卡務必繳回，未繳回者該節以零分計算。

- 依銀行法規定，商業銀行辦理住宅建築及企業建築放款之總額，不得超過放款時所收存款總餘額及金融債券發售額之和之若干百分比？
(1)百分之二十 (2)百分之二十五 (3)百分之三十 (4)百分之四十
- 銀行法第三十二條所稱之主要股東，係指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數多少百分比以上者？
(1)一 (2)三 (3)五 (4)十
- 依銀行法規定，下列何項不屬於銀行辦理之授信業務？
(1)信用卡之循環信用 (2)對遠期匯票或本票，以折扣方式預收利息而購入
(3)對支票存款戶予以墊付融通 (4)擔任債券發行簽證人
- 依金融機構合併法規定，金融機構讓與不良債權時，就該債權對債務人或保證人已取得之執行名義，其效力為何？
(1)其效力及於不良債權受讓人
(2)其效力不及於不良債權受讓人
(3)僅債務人之執行名義效力及於不良債權受讓人
(4)僅保證人之執行名義效力及於不良債權受讓人
- 依國際金融業務條例規定，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經營之業務範圍不包括下列何者？
(1)收受中華民國境外個人之外匯存款 (2)辦理中華民國境內法人之外幣授信業務
(3)辦理中華民國境內之有價證券承銷業務 (4)境外外幣放款之債務管理及記帳業務
- 依民法規定，未成年子女之特有財產，由下列何者負責管理？
(1)父親 (2)母親 (3)父母共同 (4)祖父母共同
- 二人互有債權，互負債務，各以其債權充債務之清償，使同時消滅債務關係之方法，屬於下列何者？
(1)免除 (2)清償 (3)抵銷 (4)混同
- 依民法規定，債務清償人所提出之給付，其清償順序為何？
(1)先抵充原本，次充利息，次充費用 (2)先抵充利息，次充原本，次充費用
(3)先抵充費用，次充利息，次充原本 (4)先抵充利息，次充費用，次充原本
- 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1)人之行為能力，始於出生，終於死亡 (2)限制行為能力人之意思表示，無效
(3)未成年已結婚者，有行為能力
(4)非無行為能力人，而其意思表示，係在無意識或精神錯亂中所為者，有效
- 依民法規定，動產質權之設定，因下列何種行為而生效力？
(1)移轉占有 (2)給付價金 (3)書面契約 (4)默示同意
- 依公司法規定，有關股份轉讓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1)公司股份之轉讓，得以章程禁止或限制之 (2)非於公司設立登記後，不得轉讓
(3)公司因合併或分割後，新設公司發起人之股份得轉讓
(4)原則上發起人之股份非於公司設立登記一年後，不得轉讓
-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設立登記後，已登記之事項有變更而不為變更之登記者，其效力如何？
(1)該變更事項不生法律上效力 (2)僅不得以其事項對抗善意第三人，仍可對抗惡意第三人
(3)不得以其事項對抗第三人 (4)該變更事項不生公司法上效力，但具有民法之效力
- 依公司法第一六七條之一有關公司收買自家股份之規定，下列何者錯誤？
(1)公司須經股東會決議，始得收買公司已發行之股份
(2)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3)公司收買之股份，應於三年內轉讓於員工
(4)公司收買之股份，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14.依票據法規定，二人於票據上共同簽名時，應如何負擔票據責任？
(1)各負擔二分之一 (2)依簽名先後決定應負責之順位
(3)由法院裁定該二人負擔比例 (4)該二人應連帶負責
- 15.依票據法規定，支票執票人未於法定期限內為付款提示，對於下列何者喪失追索權？
(1)全體債務人 (2)承兌人 (3)保證人 (4)發票人以外之前手
- 16.依票據法規定，執票人應於本票到期日或其後幾日內為付款之提示？
(1)二日 (2)三日 (3)四日 (4)五日
- 17.依動產擔保交易法規定，信託人供給受託人資金或信用，並以原供信託之動產標的物所有權為債權之擔保，而受託人依信託收據占有處分標的物之交易，稱為下列何者？
(1)動產抵押 (2)附條件買賣 (3)信託擔保 (4)信託占有
- 18.依民事訴訟法規定，甲訴求於丙清償借款已獲勝訴確定判決，丙死亡後，其法律效果如何？
(1)甲得對丙之繼承人執行 (2)確定判決視為無效
(3)返還借款請求權時效延長為五年 (4)視為甲已免除丙之債務
- 19.依強制執行法規定，強制執行之費用應由下列何者負擔？
(1)債權人 (2)債務人 (3)債權人及債務人平均分擔 (4)法院
- 20.依強制執行法規定，有關強制管理，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1)強制執行法並無強制管理之規定 (2)執行法院不得依職權命付強制管理
(3)執行法院得依債權人之聲請命付強制管理 (4)強制管理適用於已查封之動產
- 21.依稅捐稽徵法規定，經法院、行政執行處執行拍賣之房屋，執行法院或行政執行處應於拍定幾日內，將拍定價額通知當地主管稅捐稽徵機關？
(1)三日 (2)五日 (3)七日 (4)十日
- 22.依消費者保護法規定，企業經營者對於未經記載於定型化契約中之契約條款應踐行何措施，該條款方為有效？
(1)應向消費者明示其內容
(2)明示其內容有困難者，經主管機關同意即可
(3)明示其內容有困難者，以顯著之方式公告其內容即可
(4)毋需踐行任何措施，該條款即為有效
- 23.依消費者保護法規定，有關訪問買賣之定義，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1)企業經營者經邀約，至消費者之住居所，展示所推銷東西
(2)企業經營者未經邀約，至消費者住居所以外之其他場所，展示所推銷之東西
(3)企業經營者經邀約，在消費者之住居所或其他場所從事銷售之行為
(4)企業經營者未經邀約而在消費者住居所或其他場所從事銷售，所為之買賣
- 24.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定義，下列何者不屬於個人資料之處理？
(1)為建立個人資料檔案所為資料之儲存 (2)將所蒐集個人資料供子公司為交叉行銷
(3)為利用個人資料檔案所為資料之編輯 (4)為利用個人資料檔案所為資料之更正
- 25.張三是民營銀行職員，將客戶繳納之股款先行挪用，但翌日即歸還，張三可能觸犯何項罪名？
(1)業務侵占既遂罪 (2)業務侵占未遂罪 (3)公務侵占既遂罪 (4)既已歸還稅款，即不為罪
- 26.依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規定，除該條例別有規定外，債務人於法院裁定開始更生或清算程序前，多久期限內所為提供擔保、清償債務或其他有害及債權人權利之行為，而受益人於受益時，明知其有害及債權人之權利者，監督人或管理人得撤銷之？
(1)三個月 (2)六個月 (3)一年 (4)二年
- 27.依「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會員徵信準則」規定，總授信金額未達新臺幣二億元之企業中長期授信案件，免送下列何種資料？
(1)董監事名冊影本 (2)個案預計資金來源去路表
(3)主要負責人資料表 (4)最近稅捐機關納稅證明影本

- 28.依「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會員徵信準則」規定，下列何種授信不得自該準則所稱「總授信金額」中扣除？
(1)存單質借 (2)商業本票保證 (3)出口押匯 (4)進口押匯
- 29.依「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會員徵信準則」規定，下列何者非企業短期授信案應徵取之基本資料？
(1)預估財務報表 (2)公司章程
(3)登記證件影本 (4)同一關係企業及集團企業資料表
- 30.依「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會員徵信準則」規定，個人授信戶填送之個人收入情形，若與綜合所得稅申報書內容有出入時應以何者之收入為準，作為其償還能力與還款財源之參考？
(1)個人填送資料 (2)申報書內容
(3)個人填送與申報書內容金額二者孰低 (4)個人填送與申報書內容金額二者孰高
- 31.依主管機關規定，授信案件到期擬予換單（展期）時，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1)視為新承作之授信案件 (2)將舊案重新評估，但擔保品可不必另行估價
(3)承作授信條件不得優於舊案授信條件 (4)除授信期間得以延展，其餘僅能以原授信條件辦理
- 32.依「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會員授信準則」規定，辦理授信業務之五項基本原則為何？
(1)安全性、流動性、公益性、收益性及成長性 (2)安全性、流動性、公益性、創造性及成長性
(3)循環性、流動性、公益性、收益性及成長性 (4)安全性、流動性、公益性、交易性及成長性
- 33.依「定期存款質借及中途解約辦法」規定，有關定期存款存單之質借條件，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1)申請質借人限於原存款人 (2)辦理質借之銀行，限於原開發存單之銀行
(3)質借成數由各銀行在存單面額內自行斟酌辦理
(4)質借期限，照銀行一般貸款之規定期限。但最長不得超過原存單存款期限之二倍
- 34.短期放款不宜作下列何種資金用途？
(1)企業購買生產原料 (2)企業支付到期票據
(3)企業更新機器設備 (4)企業用於發放員工獎金
- 35.依主管機關函釋，銀行法第三十三條之一各款所稱辦理授信之職員，係指下列何者？
(1)銀行辦理該筆授信之全部經辦人員 (2)銀行撰寫徵信報告之人員
(3)銀行辦理該筆授信有最後決定權之人員 (4)銀行主管級（襄理級）以上之人員
- 36.有關不計入銀行法第三十三條第二項規定所稱之授信限額及授信總餘額內之授信種類，下列何者非屬之？
(1)對政府機關之授信 (2)以公債為擔保品之授信
(3)以授信銀行股票為擔保品之授信 (4)配合政府政策，經主管機關專案核准之專案授信
- 37.有關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保證對象，下列認定標準何者正確？
(1)營造業前一年營業額在新臺幣一億元以下者
(2)製造業經常僱用員工數未滿二百人
(3)金融保險業實收資本額在新臺幣八千萬元以下者
(4)中小企業經輔導合併後，規模超過原訂標準者，自合併之日起四年內視同中小企業
- 38.某銀行淨值為新臺幣五百億元，受理非該銀行利害關係人張三及其子與配偶共三人各提供土地十足擔保之授信申請，依主管機關規定，該銀行對此三人授信總餘額上限為何？
(1)三十億元 (2)四十五億元 (3)五十億元 (4)六十億元
- 39.依主管機關函釋銀行法第十二條之一相關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1)所稱「自用住宅貸款」，係指具有完全行為能力之中華民國國民，目前確無自用住宅，為購置自住使用之住宅所為之金融機構貸款
(2)「消費性放款」，係指對於房屋修繕，耐久性消費財產（包括汽車）、支付學費及其個人之小額貸款及信用卡循環信用等
(3)是項規定之「消費性放款」包括銀行依據教育部「高級中學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辦法」及「教育部補助留學生就學貸款辦法」之支付學費之貸款
(4)該法條所稱自用住宅放款及消費性放款不包括對企業戶購置廠房，辦公室之貸款

- 40.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銀行如認為主、從債務人確無能力全部清償本金，由有權者核准與債務人成立和解，該再報下列何者備查？
(1)總經理 (2)董事長 (3)常務董（理）事會 (4)監察人會
- 41.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銀行對授信資產評估之分類，下列何者錯誤？
(1)第一類為正常者 (2)第二類為可望收回者
(3)第四類為收回有困難者 (4)第五類為收回無望者
- 42.陳先生向 A 銀行申貸十年期週轉金貸款，已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0 日到期，因所提供抵押物被他債權人查封而無法換約，倘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協議分期償還，符合免列報逾期放款之最長期限為何？
(1)五年 (2)七年 (3)十四年 (4)十五年
- 43.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銀行逾期放款及催收款逾清償期多久，經催收仍未收回者，應扣除可收回部份後，轉銷為呆帳？
(1)一年 (2)二年 (3)三年 (4)四年
- 44.依主管機關函示，銀行之債務人如無逾期情事之授信案件，惟擔保品已遭其他債權人強制執行，是否屬「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所稱之逾期放款？
(1)應視為正常之授信
(2)應視為已逾「清償期」
(3)應視為「訴追或處分擔保品」
(4)應視銀行是否依契約條款主張加速到期，予以判斷
- 45.依主管機關規定，金融機構承作個人消費性貸款等業務，得否以任何方式透過對第三人之干擾或進行催收？
(1)不得
(2)第三人為債務人二親等內親屬，得催收之
(3)第三人為保證人二親等內親屬，得催收之
(4)金融機構本身不得，但催收業務委外時不受此限
- 46.依主管機關規定，各信用卡會員機構於特定特約如有提供國內免簽名交易，其單筆最高金額不得超逾新臺幣多少元？
(1)1,000 元 (2)2,000 元 (3)3,000 元 (4) 5,000 元
- 47.有關信用卡逾期帳款之監理指標，係以幾個月以上帳款佔應收帳款餘額（含催收款）之比率為標準？
(1)一個月 (2)三個月 (3)六個月 (4)九個月
- 48.有關信用卡業務機構管理辦法第四十四條第二項所稱之最低應繳金額，依主管機關規定，每期應包含之項目，下列何者非屬之？
(1)當期預借現金之百分之十
(2)每期應付之分期本金及利息
(3)超過信用額度之全部使用信用卡交易金額
(4)循環信用利息及各項費用
- 49.有關指定銀行業辦理外幣貸款業務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1)承作對象以國內顧客為限
(2)應憑顧客提供其與國外交易之文件或央行核准之文件辦理
(3)外幣貸款不得兌換為新臺幣，但出口前之出口外幣貸款，不在此限
(4)外幣貸款之撥款及償還，應依規定列表送央行外匯局
- 50.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金融業務往來及投資許可管理辦法規定，臺灣地區銀行對大陸地區之授信、投資及資金拆存總額度，不得超過其上年度決算後淨值之幾倍？
(1)1 倍 (2)1.5 倍 (3)2 倍 (4)2.5 倍

台灣金融研訓院

第 31 屆初階授信人員專業能力測驗試題正確答案

科目：授信法規 (共 50 題，每題 2 分)

1. 【3】 2. 【1】 3. 【4】 4. 【1】 5. 【3】 6. 【3】 7. 【3】 8. 【3】 9. 【3】 10. 【1】
11. 【1】 12. 【3】 13. 【1】 14. 【4】 15. 【4】 16. 【1】 17. 【4】 18. 【1】 19. 【2】 20. 【3】
21. 【2】 22. 【1】 23. 【4】 24. 【2】 25. 【1】 26. 【2】 27. 【2】 28. 【2】 29. 【1】 30. 【2】
31. 【1】 32. 【1】 33. 【4】 34. 【3】 35. 【3】 36. 【3】 37. 【2】 38. 【1】 39. 【3】 40. 【3】
41. 【2】 42. 【1】 43. 【2】 44. 【4】 45. 【1】 46. 【3】 47. 【3】 48. 【1】 49. 【3】 50. 【1】